

厦门大学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信息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方案

学院/系（加盖公章）：

分管教学院长/系主任签名：

序号	学院（直属系）	专业（大类）	计划招生（转入）人数	计划接收人数	遴选比例	接收专业基本学术要求	考（面）试科目、时间及地点	拟公示网站	备注	校区	教学秘书联系方式
1	信息学院	人工智能	2025	10	一、笔试遴选比例及规则 当报名人数超过计划接收人数2倍时，依据学生入学以来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点（GPA），按照专业年级排名百分比进行遴选；专业年级排名前30%的报名学生直接入围笔试，不受遴选名额限制。若入围人数未达到1:2遴选比例要求，则从剩余未入围报名学生中不分专业统一按照专业年级排名百分比由小到大排序，依次递补至名额足额。相关绩点及排名数据以学校教务系统数据为准，第一志愿填报者优先排序。 二、面试遴选规则 笔试原始成绩不低于240分（满分400分）者方可取得面试资格。在笔试合格学生中，依据笔试原始成绩从高至低排序，按不超过1:1.2的比例确定面试名单。笔试合格的，第一志愿填报者优先排序。	1. 思想品德优良、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身心健康，符合学校转专业资格基本要求，对转入专业有浓厚兴趣。 2. 只接收高考为理科类的学生，其中高考改革省份，高考须考物理。 3. 须参加本学院的转专业考试(含笔试、面试)，成绩优良。笔试或面试成绩未达标者，不予接收。	考试科目： 1.笔试：程序设计语言，形式为上机考试。 时间：5月10日 9：00-11：30 地点：西部片区，另行通知 2.面试：面试包括申请人自我陈述和现场提问环节，重点考察学生思想品德情况、本学科领域相关的基础知识、外语水平、创新潜质、表达能力、心理素质、职业规划等综合素质。 时间：5月10日14：30-17：00 地点：另行通知 注意：考生请携带学生证参加考试	信息学院网站（ https://informatics.xmu.edu.cn ）	1.按折合百分制的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的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序录取，面试成绩须不低于70分（百分制）方可录取。 2.录取后转入2025级直接按专业培养。	翔安	肖老师，2580566
2	信息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25	10	一、笔试遴选比例及规则 当报名人数超过计划接收人数2倍时，依据学生入学以来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点（GPA），按照专业年级排名百分比进行遴选；专业年级排名前30%的报名学生直接入围笔试，不受遴选名额限制。若入围人数未达到1:2遴选比例要求，则从剩余未入围报名学生中不分专业统一按照专业年级排名百分比由小到大排序，依次递补至名额足额。相关绩点及排名数据以学校教务系统数据为准，第一志愿填报者优先排序。 二、面试遴选规则 笔试原始成绩不低于240分（满分400分）者方可取得面试资格。在笔试合格学生中，依据笔试原始成绩从高至低排序，按不超过1:1.2的比例确定面试名单。笔试合格的，第一志愿填报者优先排序。	1. 思想品德优良、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身心健康，符合学校转专业资格基本要求，对转入专业有浓厚兴趣。 2. 只接收高考为理科类的学生，其中高考改革省份，高考须考物理。 3. 须参加本学院的转专业考试(含笔试、面试)，成绩优良。笔试或面试成绩未达标者，不予接收。	考试科目： 1.笔试：程序设计语言，形式为上机考试。 时间：5月10日 9：00-11：30 地点：西部片区，另行通知 2.面试：面试包括申请人自我陈述和现场提问环节，重点考察学生思想品德情况、本学科领域相关的基础知识、外语水平、创新潜质、表达能力、心理素质、职业规划等综合素质。 时间：5月10日14：30-17：00 地点：另行通知 注意：考生请携带学生证参加考试	信息学院网站（ https://informatics.xmu.edu.cn ）	1.按折合百分制的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的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序录取，面试成绩须不低于70分（百分制）方可录取。 2.录取后转入2025级直接按专业培养。	翔安	徐老师，2580028

序号	学院 (直属系)	专业 (大类)	计划招生 (转入) 年	计划接收人数	遴选比例	接收专业基本学术要求	考（面）试科目、时间及地点	拟公示网站	备注	校区	教学秘书 联系方式
3	信息学院	软件工程	2025	5	一、笔试遴选比例及规则 当报名人数超过计划接收人数2倍时，依据学生入学以来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点（GPA），按照专业年级排名百分比进行遴选；专业年级排名前30%的报名学生直接入围笔试，不受遴选名额限制。若入围人数未达到1:2遴选比例要求，则从剩余未入围报名学生中不分专业统一按照专业年级排名百分比由小到大排序，依次递补至名额足额。相关绩点及排名数据以学校教务系统数据为准，第一志愿填报者优先排序。 二、面试遴选规则 笔试原始成绩不低于240分（满分400分）者方可取得面试资格。在笔试合格学生中，依据笔试原始成绩从高至低排序，按不超过1:1.2的比例确定面试名单。笔试合格的，第一志愿填报者优先排序。	1. 思想品德优良、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身心健康，符合学校转专业资格基本要求，对转入专业有浓厚兴趣。 2. 只接收高考为理科类的学生，其中高考改革省份，高考须考物理。 3. 须参加本学院的转专业考试(含笔试、面试)，成绩优良。笔试或面试成绩未达标者，不予接收。	考试科目： 1.笔试： 程序设计语言，形式为上机考试。 时间：5月10日 9：00-11：30 地点：西部片区，另行通知 2.面试： 面试包括申请人自我陈述和现场提问环节，重点考察学生思想品德情况、本学科领域相关的基础知识、外语水平、创新潜质、表达能力、心理素质、职业规划等综合素质。 时间：5月10日14：30-17：00 地点：另行通知 注意：考生请携带学生证参加考试	信息学院网站 (https://informatics.xmu.edu.cn)	1.按折合百分制的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的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序录取，面试成绩须不低于70分（百分制）方可录取。 2.录取后转入2025级直接按专业培养。	翔安	黄老师， 2580583
4	信息学院	网络空间安全	2025	5	一、笔试遴选比例及规则 当报名人数超过计划接收人数2倍时，依据学生入学以来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点（GPA），按照专业年级排名百分比进行遴选；专业年级排名前30%的报名学生直接入围笔试，不受遴选名额限制。若入围人数未达到1:2遴选比例要求，则从剩余未入围报名学生中不分专业统一按照专业年级排名百分比由小到大排序，依次递补至名额足额。相关绩点及排名数据以学校教务系统数据为准，第一志愿填报者优先排序。 二、面试遴选及规则 笔试原始成绩不低于240分（满分400分）者方可取得面试资格。在笔试合格学生中，依据笔试原始成绩从高至低排序，按不超过1:1.2的比例确定面试名单。笔试合格的，第一志愿填报者优先排序。	1. 思想品德优良、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身心健康，符合学校转专业资格基本要求，对转入专业有浓厚兴趣。 2. 只接收高考为理科类的学生，其中高考改革省份，高考须考物理。 3. 须参加本学院的转专业考试(含笔试、面试)，成绩优良。笔试或面试成绩未达标者，不予接收。	考试科目： 1.笔试： 程序设计语言，形式为上机考试。 时间：5月10日 9：00-11：30 地点：西部片区，另行通知 2.面试： 面试包括申请人自我陈述和现场提问环节，重点考察学生思想品德情况、本学科领域相关的基础知识、外语水平、创新潜质、表达能力、心理素质、职业规划等综合素质。 时间：5月10日14：30-17：00 地点：另行通知 注意：考生请携带学生证参加考试	信息学院网站 (https://informatics.xmu.edu.cn)	1.按折合百分制的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的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序录取，面试成绩须不低于70分（百分制）方可录取。 2.录取后转入2025级直接按专业培养。	翔安	徐老师， 2580028

序号	学院 (直属系)	专业 (大类)	计划招生 (转入) 年	计划接收人数	遴选比例	接收专业基本学术要求	考（面）试科目、时间及地点	拟公示网站	备注	校区	教学秘书 联系方式
5	信息学院	通信工程	2025	10	一、笔试遴选比例及规则 当报名人数超过计划接收人数2倍时，依据学生入学以来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点（GPA），按照专业年级排名百分比进行遴选；专业年级排名前30%的报名学生直接入围笔试，不受遴选名额限制。若入围人数未达到1:2遴选比例要求，则从剩余未入围报名学生中不分专业统一按照专业年级排名百分比由小到大排序，依次递补至名额足额。相关绩点及排名数据以学校教务系统数据为准，第一志愿填报者优先排序。 二、面试遴选规则 笔试原始成绩不低于180分（满分400分）者方可取得面试资格。在笔试合格学生中，依据笔试原始成绩从高至低排序，按不超过1:1.2的比例确定面试名单。笔试合格的，第一志愿填报者优先排序。	1. 思想品德优良、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身心健康，符合学校转专业资格基本要求，对转入专业有浓厚兴趣。 2. 只接收高考为理科类的学生，其中高考改革省份，高考须考物理。 3. 须参加本学院的转专业考试(含笔试、面试)，成绩优良。笔试或面试成绩未达标者，不予接收。	考试科目： 1.笔试：程序设计语言，形式为上机考试。 时间：5月10日 9：00-11：30 地点：西部片区，另行通知 2.面试：面试包括申请人自我陈述和现场提问环节，重点考察学生思想品德情况、本学科领域相关的基础知识、外语水平、创新潜质、表达能力、心理素质、职业规划等综合素质。 时间：5月10日14：30-17：00 地点：另行通知 注意：考生请携带学生证参加考试	信息学院 网站 (https://informatics.xmu.edu.cn)	1.按折合百分制的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的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序录取，面试成绩须不低于70分（百分制）方可录取。 2.录取后转入2025级直接按专业培养。	翔安	黄老师， 2580583

备注：

1.“专业（大类）”中每个专业单独一栏，请勿多个专业合并填一栏。

2.转专业考核形式由各院（系）根据转专业工作细则合理制定，原则上采取线下形式进行，各院（系）应在确保公平公正的前提下采用适当的选拔方式。

3.除教育部规定的特殊招生专业外（如艺术类），所有专业应开放接收转专业。各院（系）应根据本院（系）的实际情况，合理制定各专业拟接收转专业的名额，一经公布不允许更改。